5—8版

致力于打造一份亲民、爱民、为民的报纸

小贴士

2025年中考即将开始,这份温馨提示请查收!

>> 06版巛



公交驿站变身文化小馆,亮相乌兰察布体育场



≫06版巛

夜幕下的市民广场:细碎时光流淌温暖人间

>> 07版《



为增进民生福祉而务实笃行

■蒋萌

民生无小事,枝叶总关情。

中共中央办公厅、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《关于进一步保障和改善民生 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的意见》(以下简称《意见》)近日对外公布,聚焦人民群众最关心、最直接、最现实的利益诉求,统筹部署解决一系列民生堵点难题。

《意见》明确,保障与改善并举,"兜底"与 "提质"同步推进。具体而言,既要筑牢民生底 线,解决百姓刚需,实现生活有保障、困难有帮 扶,确保群众基本需求得到满足;又要提升民 生服务质量,推动教育从"有学上"迈向"上好 学",医疗从"能看病"升级为"看好病",养老服 务从"基本照护"转变为"医养结合",居住从 "有房住"改善到"住好房",文体服务供给从 "有"到"优",更好满足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 往。以保障稳民心,以改善促发展,减少后顾 之忧,激发前行干劲。

中国式现代化,民生为大。新时代以来,我国民生建设取得历史性成就。但也要看到,较之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,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日益凸显。比如,在社保、教育、医疗、养老等领域,仍存在让群众忧心的短板,相关薄弱环节受到党和政府的高度重视。民之所盼,政之所向。《意见》进一步强化宏观政策民生导向,精准施策促进发展成果更多惠及全体人民。

公平,是民生政策的基石。《意见》将增强 社会保障公平性放在首位。有效扩大社会保 障覆盖面,健全灵活就业人员、农民工、新就业形态人员社会保险制度,加强低收入群体兜底帮扶,及时将符合条件的群众纳入社会救助范围……让社会保障的阳光雨露滋润更多群众,体现社会保障的底线公平,更是实现社会公平正义的应有之义。

上文的应有之义。 均衡,促进社会资源合理配置。以县域为基本单元全面推进公共服务规划布局、设施建设、资源配置、人才调配城乡一体化,支持面向艰苦边远地区农村提供形式灵活的基本公共服务,推行由常住地提供基本公共服务……一系列举措加快破解民生建设不平衡不充分问题,让不同区域的群众都能便利地获得基本公共服务,推动实现社会整体协调发展。 普惠,让人民群众普遍受益。从推动教育资源扩优提质,到推进优质医疗卫生资源共享,再到大力发展"一老一小"普惠服务,《意见》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,通过调动政府、市场和全社会力量,全方位扩大基础民生服务供给,进一步确保学有所教、病有所医、老有所养、幼有所育。

可及,高度重视群众感知。发展群众家门口的社区服务,提高多样化生活服务品质,促进包容共享发展,这一切都指向为群众提供用心、用情、用力的多样化社会服务,让政策温暖深入千家万户,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。

改善民生,重在落实。各级党委和政府要按 照中央的决策部署,将解决群众急难愁盼摆在更 加突出位置,强化责任落实,加强基本民生财力保障,增进部门间协同联动,确保政策落地见效, 让百姓真正受益,保障和改善民生没有终点。

民生是人民幸福之基、社会和谐之本。增 进民生福祉是发展的根本目的。持续充 善民生,不仅能为群众纾解难点,还能挖掘的 的经济增长点。要善于从群众期盼中找准 的人点,紧贴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,将发展的 为保障民生的前提基础,同时用民生是否得的 有效改善作为衡量中国式现代化建设发展的 重要标准,从而在发展中创造更多物质财和 精神财富,让人民群众在幼有所育、学有所 劳有所得、病有所医、老有所养、住有所居、弱 有所扶等方面更有获得感。

●责任编辑 张国欣 ●校对

对 梁利蓉

●版式设计 谭志强

● 由

●邮箱 wlcbrbmszk@163.com

●新闻热线 0474-8288590、8288300